

澄迈县政府投资项目工程预算审核服务中介
机构短名单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HNQS-20190528

采购人：澄迈县财政局（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千山建设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澄迈县政府投资项目工程预算审核服务 中介机构短名单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 目 编 号：HNQS-20190528

采 购 人：澄迈县财政局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千山建设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7 月

目 录

| | | |
|------|---------------|----|
| 第一部分 | 磋商邀请函..... | 4 |
| 第二部分 | 项目需求..... | 6 |
| 第三部分 | 磋商供应商须知..... | 7 |
| 第四部分 | 评审办法..... | 11 |
| 第五部分 | 合同条款格式..... | 14 |
| 第六部分 |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18 |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函

海南千山建设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受澄迈县财政局的委托,对该单位的澄迈县政府投资项目工程预算审核服务中介机构短名单采购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邀请国内合格的供应商来参加竞争性磋商。

1、项目编号: HNQS-20190528

2、项目名称: 澄迈县政府投资项目工程预算审核服务中介机构短名单采购

2.1 内容: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机构,拟招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单位 20 家(如前来递交响应文件家数低于 20 家,则该类通过初步审查的全部入选;若超过 20 家,则按综合得分高低取前 20 名入选)。

2.2 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2)、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证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3)、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证书(证明材料: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4)、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9 年至今连续 3 个月企业纳税证明和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证明材料:提供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核查);

5)、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9 年至今连续 3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记录凭证)(证明材料:提供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核查);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证明材料: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7)、“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没有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信息查询结果界面截图,加盖供应商公章;查询日期在开标前 7 日内);

8)、投标人应在海南省工程建设标准定额信息网完成《诚信档案手册》登记,并打印海南省工程建设标准定额信息网生成的“海南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管理手册”(证明材料:手册原件加盖公章)和海南省建筑市场信息公开平台关于诚信档案手册的造价咨询企业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加盖单位公章;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发售标书时间：2019年07月10日至2019年07月16日08：30-17：00；

4.2、购买标书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31号名门广场北区B2806房。

4.3、标书售价：¥450元（售后不退），（注：委托人持法人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以上材料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投标保证金的金额：5000元。

5、投标文件和保证金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9年07月23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

5.2、投标文件递交地址(地点)为：海口市海秀东路鸿泰大厦14楼2、3号开标室。

5.3、开标时间：2019年07月23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

5.4、开标地点：海口市海秀东路鸿泰大厦14楼2、3号开标室。

5.5、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同投标截止时间。

5.6、公告发布媒介：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hainan.gov.cn/>。

6、资格审查

本次资格审查采取资格后审。

7、联系方式

采购人：澄迈县财政局

地 址：海南省澄迈县华成路45号财政局大楼

联系人：_____黄 工_____

联系电话：_____0898-67207823_____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千山建设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31号名门广场北区B2806房

联系人：_____符 工_____

联系电话：_____0898-65363930_____

第二部分 项目需求

一、项目内容

- 1、项目名称：澄迈县政府投资项目工程预算审核服务中介机构短名单采购。
- 2、服务范围：对政府投资项目的预算提供评审咨询服务。
- 3、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内。
- 4、服务机构数量：选定20家社会中介机构进入短名单。
- 5、投标人业务安排：在其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具体实施细则由采购单位与取得进入短名单资格的投标人共同商议决定。
- 6、投标人根据业务安排提供项目预算评审咨询服务。
- 7、投标人的考评管理：为加强对取得进入短名单资格的投标人的管理，提高预算评审咨询质量，结合实际评审过程管理考核等因素，采购单位将对评审咨询单位进行年度考核，对考核未通过的单位有权暂停安排项目、扣减劳务费用或直接清除出资格等措施。
- 8、合同管理：取得进入短名单资格的投标人在合同履行期间，因违纪违法、重大责任事故或被造价行业管理部门通报批评、整改、建议注销或处罚的，采购单位有权取消其取得的进入短名单资格，并保留对其进一步处理的权利。

二、收费标准

评审咨询服务收费按海南省发展改革厅、海南省建设厅《关于规范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琼发改收费[2007]170号文收费标准下浮30%计费。

三、付款方式

双方在合同中约定。

第三部分 磋商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一) 本次政府采购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组织和实施。无论磋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竞争性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二、磋商文件

(一) 磋商文件：由磋商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1、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列明的服务等要求是采购人基于实际工作需要而提出的基本需求，投标人提供的服务要满足但不限于基本需求。

2、如果没有特别声明或要求，磋商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项目所在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磋商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二) 磋商文件的澄清

磋商供应商对磋商文件如有疑问，可在收到磋商文件后及时提出，按公告中注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或传真，下同）通知到采购人，要求澄清。采购人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已取得磋商文件的每一磋商供应商。

(三) 磋商文件的修改

1、在磋商截止日期前，采购人可主动地或依据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取得磋商文件的每一磋商供应商，磋商供应商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传真的形式予以确认。

磋商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磋商供应商有约束力。

2、为使磋商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修改磋商文件要求修正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可酌情推迟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磋商供应商。

三、磋商响应文件

(一) 磋商响应文件的要求

1、磋商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及技术、服务要求，详细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磋商响应文件的正确性和真实性。

2、不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二) 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磋商供应商接到磋商文件后，按照采购人和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如下：

一、磋商函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保证金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七、企业综合实力
- 八、造价咨询业绩
- 九、咨询服务方案
- 十、磋商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用于参与评审其他相关资料

（三）磋商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

1、磋商供应商须提交磋商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伍仟元整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

户 名：海南千山建设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光大银行海口蓝天支行

账 号： 3923 0188 0002 16655

缴纳保证金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进入招标人指定账户时间为准）

注：保证金递交至指定帐户，不允许代交代缴。缴付人名称须与供应商名称相一致，供应商保证金需从供应商基本帐户转出，保证金单据上必须注明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如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未按要求到账的，视为无效投标并不接收投标文件。

2、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入围单位支付，费用共计人民币 10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万元整），由 20 个入围单位共同分担，每个入围单位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人民币 5000.00 元（大写：伍仟元整）。（如入围单位不满足 20 家，则由实际入围单位均摊）。

3、中标人的磋商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4、未中标的磋商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招标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5、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

-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自磋商之日起 60 日历天，磋商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磋商供应商协商延长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书面形式进行。

3、磋商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磋商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磋商供应商不能修改磋商响应文件。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磋商响应文件应按以下方法分别装袋密封

(一) 所有正本磋商响应文件资料按所列内容装订成册，并在封面上加盖“正本”字样；副本磋商响应文件资料分别装订成册，并分别在封面上加盖“副本”字样。

(二)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件（U 盘）1 份。磋商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封装为一个密封袋，将所有副本封装为一个密封袋。在密封袋上，要清楚标明“正本”、“副本”字样；U 盘封装为一个密封袋。封口处应有磋商单位公章。封面上写明磋商响应文件编号、项目名称、磋商供应商名称，并注明“磋商响应文件”、“开标时启封”字样，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三) 磋商响应文件自制部分必须打印，每页须按顺序加注页码，装订牢固且不会轻易脱落（注：胶装）。如因装订问题而出现漏页或缺页，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四) 磋商供应商的授权代表须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保证金转账、汇款的银行回单（均要求复印件加盖公章）及个人身份证原件亲临开标现场以备查验。其现场所签署确认的文件均代表磋商供应商的决定，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内容，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 迟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六) 开标

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公告”规定时间和地点按程序进行磋商。

五、磋商与评标

(一) 磋商小组

采购人将根据本次招标采购的特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规定成立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7 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2 名，其余 5 名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磋商小组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并进行磋商。

(二) 磋商

1、磋商的顺序，由采购人在磋商开始前对合格磋商供应商进行随机确定。

2、开展磋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供应商应由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进行磋商，磋商的内容主要有服务、合同草案，包括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履约期限和方式、资金支付要求、验收标准等。磋商供应商所作的重要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补充，并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对磋商供应商有约束力，但不得对磋商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信息。

3、在磋商小组与各磋商供应商进行了相同轮次的磋商后，为了更好地实现采购目标，磋商小组可以修改磋商文件，但涉及实质性变动的，要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收到修改磋商文件的通知后，可以决定是否继续参加磋商活动。

（三）磋商原则和方法

1、磋商小组负责审查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并作出评价。磋商小组认为必要时，可向磋商供应商进行质疑。

2、磋商小组将综合分析合格磋商供应商的各项指标，而不是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选出中标单位。

3、磋商小组对磋商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方案的合理性、先进性、可靠性进行综合比较。

（四）根据磋商和评标情况，磋商结果可能是一次定标，但不排除再次竞争的可能性。

六、授予合同

（一）成交条件

1、磋商响应文件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2、磋商供应商有很好的执行合同的能力；

3、磋商供应商能够提供服务质量、商务经济占综合优势的服务；

4、合同条款便于采购人操作。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把成交通知书授予最佳磋商供应商；

（二）成交通知

1、在磋商文件有效期内，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成交方。

2、采购人在向磋商供应商授予成交通知书时，有权变更相关服务内容。

（三）在磋商文件有效期内，采购人将通知其他磋商单位磋商结果。采购人对未成交的磋商供应商不作落标原因解释。

（四）签订合同

1、成交方应按规定签订合同。

2、磋商文件、成交方的磋商响应文件及磋商修改文件、磋商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及经双方签字的询标纪要和成交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

3、拒签合同的责任成交方拒收成交通知书或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借故否认已经承诺的条件而拒签合同，以磋商违约处理，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回，并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七、采购方式与程序

（一）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二）磋商程序：

1、发出邀请函；

2、磋商供应商购买磋商文件；

3、递交磋商响应文件；

4、磋商；

5、评审；磋商小组进行评审；

6、推荐成交方；

7、购买单位与成交方签订合同。

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

一、采购人将组织磋商小组，对磋商供应商提供资料的完整性、方案的先进性、服务的可靠性等相关内容进行评审。

二、决标办法

本项目为竞争性磋商，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相关材料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综合得分按分数高低取前 20 名供应商入选（如前来递交响应文件家数低于 20 家，则通过初步审查的全部入选；若超过 20 家，则按分数高低取前 20 名入选）。

初步审查表

| 序号 | 审查项目 | 评议内容（资格认定条件） | 磋商供应商 1 | 磋商供应商 2 | 磋商供应商 3 | 磋商供应商 4 |
|----|------------|------------------------------|---------|---------|---------|---------|
| 1 | 供应商的资格 | 是否按供应商资格要求提供合格的证件 | | | | |
| 2 | 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无错误 | | | | |
| 3 | 磋商保证金 | 是否提交磋商保证金 | | | | |
| 4 | 磋商有效期 |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是否满足 60 日历天 | | | | |
| 5 | 服务期限 | 是否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时间 | | | | |
| 6 | 其它 | 是否有其它符合磋商文件中无效磋商认定条件（有则填×） | | | | |
| 7 | | 结论 | | | | |
| | | | | | | |

评委：

日期：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评分细则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评分标准 | 满分 | 评分 |
|----|-----------------|---|----|----|
| 1 | 项目管理机构 (25分) | <p>项目负责人:</p> <p>1、具有高级或以上职称的得5分；</p> <p>2、取得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时间年限：1年（含）~3年（不含）的得1分，3年（含）~5年（不含）的得3分，5年及以上得5分，本项最多得5分。（时间以证书颁发时间为准）</p> <p>证明材料：提供职称证书、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和在本单位缴纳的2019年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必须提供原件，无原件不得分。</p> | 10 | |
| | | <p>拟派项目管理机构人员:</p> <p>1、注册造价工程师人数（含项目负责人）满足7人得3分，每增加一名加1分，满分5分。</p> <p>2、其他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具有中级职称的，每个得2分，具有高级或以上职称的，每个得5分，满分10分。</p> <p>注：同一人同时具有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和职称的，可同时计分；同一人同时具备中级职称和高级职称的，按高级职称计分。</p> <p>证明材料：提供职称证书、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复印件和在本单位缴纳的2019年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必须提供原件，无原件不得分。</p> | 15 | |
| 2 | 企业综合实力 (5分) | <p>在海南辖区办公场所面积:</p> <p>1、办公场地面积为200（含）平方以上，得5分；</p> <p>2、办公场地面积为200（不含）~150（含）平方以下，得3分；</p> <p>3、办公场地面积为150平方以下，得2分。</p> <p>证明材料：自有物业提供房产证，租赁物业提供（房屋租赁合同或租赁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必须提供原件，无原件不得分，同时提供办公环境实地拍摄的图片，如提供虚假材料，经甲方核实后上报主管部门查处。</p> | 5 | |
| 3 | 造价咨询业绩 (30分) | <p>近三年（2016年1月至今）承接的政府投资项目概、预、结算审（复）核业务（本项满分30分，不重复计分）：</p> <p>1、单个工程造价项目总投资100万元以上（含）~500万元，每个项目得2分；</p> <p>2、单个工程造价项目总投资500万元以上（含）~1000万元，每个项目得3分；</p> <p>3、单个工程造价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以上（含）~2000万元，每个项目得4分；</p> <p>4、单个工程造价项目总投资2000万元以上（含）~3000万元，每个项目得5分；</p> <p>5、单个工程造价项目总投资3000万元及以上，每个项目得8分。</p> <p>证明材料：提供造价咨询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合同须体现金额，未体现金额的须提供成果文件报告签署页等相关证明资料，必须提供原件，无原件不得分。</p> | 30 | |

| | | | | |
|---|-----------------|---|-----|--|
| 4 | 咨询服务方案 (40分) | (1) 工作实施方案和质量保证措施：需包含造价咨询方案、业务服务保障等内容，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工作组织的条理性，人员职责分工的明确性，服务质量保证体系的健全性，控制措施的有力性，承诺完成工作的明确性。优：16-20分；良：11-15分；一般：6-10分，差：0-5分，未提供的0分。 | 20 | |
| | | (2) 工作期限承诺及保证措施：按满足招标人要求工作完成时限的保证措施，及时响应及解决遇到问题的时限承诺，根据承诺和措施的可行性进行评价打分。优：16-20分；良：11-15分；一般：6-10分，差：0-5分，未提供的0分。 | 20 | |
| 6 | 合计 | | 100 | |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格式

磋商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承诺以下所附合同主要条款。一旦中标，除非供需双方同意，否则均不得对此合同的条款进行实质性的修改。

采购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磋商文件的内容一致。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政府采购等有关规定，甲方根据实际需要，委托乙方进行服务工作，乙方负责按照国家规定深度及技术要求，结合具体协审项目实际情况，本着科学、公正、客观、合理、合法的原则，开展相关协审工作，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服务内容

（一）服务范围：澄迈县政府投资项目工程预算审核服务中介机构短名单采购

（二）委托形式：甲方在委托乙方开展具体项目协审时，双方应签订该次协审合同，协审内容、协审收费、付款方式及完成时限等具体事项以该次签订的协审合同为准。

（三）工作时间：乙方应在该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协审工作，并向甲方提交协审成果。

二、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甲方须向乙方提供该次协审项目的相关资料，并对所提供资料负责。

（二）乙方责任

1、乙方对甲方提供的信息及有关资料文件应尽保密义务。

2、乙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合法的原则，按照国家、海南省有关规定及项目主管部门的要求，组织开展委托项目协审工作，对所出具的协审成果负责，并接受甲方的监督和考核。

3、乙方应在签订该次项目协审合同之日起，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项目的协审工作，并向甲方提交该次项目协审成果一式五份。

4、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法、真实、有效的票据，如所提供的票据存在虚假、无效等情况，一经查实，甲方将有权拒付相应的合同价款，并有权解除合同或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三、服务收费和付款方式

(一) 甲、乙双方依据委托协审类别的相关收费规定，在每次签订协审合同时，协商确定相应的协审费用。

(二) 每次项目的协审费用已包含调研费、差旅费、住宿费、通讯费等完成协审工作的全部费用。

(三) 按每次委托项目支付协审费用。

四、知识产权

(一) 乙方所作出的协审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提供。

(二) 乙方保证其提交的协审成果为其独立完成的成果，若存在侵犯他人合法权益，如有第三方对乙方提交的协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由乙方承担全部经济及法律责任，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五、违约处理及解决办法

(一) 违约处理

1、任何一方有违反合同约定行为，对方有权终止合同。

2、如果该次项目协审成果质量没有达到国家有关规定和省有关部门的要求，需要增加后补充工作时，乙方无条件修改直至符合要求，其费用由乙方负责，同时乙方承担逾期交付该次项目协审成果的违约责任。如该次项目协审成果经乙方修改后仍无法到国家有关规定和省有关部门的要求，则视为乙方无能力完成委托工作，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3、该次项目协审成果完成后，如因甲方原因，需重新协审时，甲方需增加相应的费用，具体费用双方另行协商。

4、如甲方推迟提供该次项目协审必须的资料文件，乙方协审工作时间顺延，推迟责任由甲方承担。

5、如乙方无故推迟协审工作时间，且未按时提交该次项目协审成果，责任由乙方承担。逾期超过 15 日（不含协审单位修改时间），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6、乙方如因自身原因无法完成甲方委托项目的协审工作，导致合同解除或终止的，乙方向甲方支付相当于该次项目协审费用 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7、乙方在协审过程中，对甲方提供的资料严格保密。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公开或泄露。每次项目协审合同约定工作完毕后三日内，甲方提供资料须全部完整返还甲方。

8、乙方应确保其在海南本地办公场所的真实性与稳定性，如涉及场所搬迁等情况，应及时告知甲方，且搬迁后的办公场所面积应与其在竞争性磋商时出具的证明文件中载明的面积一致。如存在弄虚作假或擅自变更办公场所等情况的，一经查实，将终止业务委托，取消乙方资格，并将其从协审入库名单中剔除。

（二）争议的解决办法

1、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协商解决。

2、甲乙双方协商不成的，按照司法程序解决，可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六、其他

（一）乙方确认，本合同不具有排他性，甲方有权聘请其他协审机构从事协审工作，乙方对此没有异议。

（二）未经对方书面同意，双方均不得转让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否则守约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甲方在委托具体协审项目时，双方可在本合同基础上补充相应条款，或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四）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招标代理机构备案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乙方提供协审服务期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有效期 3 年，自本合同生效起算。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授权代表人：

地址：

电话：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授权代表人：（签名）：

地址：

电话：

开户行：

银行账户：

招标代理机构：

法定代表人（签章）：

地址：

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HNQS-20190528)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磋商供应商：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磋商函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保证金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七、企业综合实力
- 八、造价咨询业绩
- 九、咨询服务方案
- 十、磋商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用于参与评审其他相关资料

一、磋商函

致：海南千山建设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的磋商邀请（招标编号：_____），正式授权下签字代表_____（全名、职务）代表磋商供应商_____（磋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二份、电子文件（U 盘）一份。

根据此函，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接受磋商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2、我方同意按照磋商文件第四部分“磋商供应商须知”的规定，本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递交截止日期起计算的60 日历天，在此期间，本磋商响应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3、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磋商递交的所有资料或证据，并保证资料、证据的真实有效性。

4、如果我方中标，我们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磋商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磋商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注：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磋商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

磋商供应商：_____（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_____（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_（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_（项目名称）的磋商，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公司盖章：

附：

被授权人姓名：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传 真：

电 话：

粘贴

磋商供应商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

磋商供应商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四、投标保证金

附加盖公章的银行转账凭证、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五、资格审查资料

（一）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邮政编码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电话 | | |
| | 网址 | | | 传真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工程造价咨询资质证书 | 类型： | | 等级： | 证书号： | | |
|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如有) | 类型： | | 等级： | 证书号： | | |
| 营业执照号 | | | | | | |
| 注册资本 | | | | 其 中 | 高级职称人员 | |
| 成立日期 | |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 | | | | 技术人员数量 | |
|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 | | | | 各类注册人员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供应商关联企业情况（包括 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 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 | | | | | |
| 备注 | | | | | | |

注： 本表后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相关材料复印件。

（二）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19 年至今连续 3 个月企业纳税证明和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证明材料：提供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核查）；

（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 2019 年至今连续 3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记录凭证（证明材料：提供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核查）

（四）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证明材料：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五）“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界面截图

（提供信息查询结果界面截图，加盖供应商公章；查询日期在开标前7日内）

（六）海南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管理手册和海南省建筑市场信息公开平台关于诚信档案手册的造价咨询企业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证明材料：手册原件加盖公章和海南省建筑市场信息公开平台关于诚信档案手册的造价咨询企业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加盖单位公章；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 | | | | | |
|--------|----------|-----|--------------|---------------------|--|
| 姓 名 | | 年 龄 | | 执业资格证书（或 上岗证书）名称 | |
| 职 称 | | 学 历 | | 拟在本项目任职 | |
| 工作年限 | | | 从事工程造价咨询工作年限 | | |
| 毕业学校 | 年毕业于 | | 学校 | 专业 | |
| 主要工作经历 | | | | | |
| 时 间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 | 担任职务 |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附拟派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七、企业综合实力

证明材料：自有物业提供房产证，租赁物业提供（房屋租赁证或租赁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同时提供办公环境实地拍摄的图片。

九、咨询服务方案

十、磋商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用于参与评审其他相关资料